



高苑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四技進修部 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簡章

高苑科技大學進修部招生委員會 編印

校址：82151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路 1821 號

電話：(07)607-7712~5

傳真：(07)607-7717

網址：<http://exam.kyu.edu.tw>

(考試免收報名費，歡迎免費下載本簡章及報名表)

高苑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四技進修部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重要試務日程及辦理事項

日期 (星期)	項 目	備 註
101/3/23 (週五) 起	網路公告及簡章索取	於本校校警室提供免費索取(歡迎上網免費下載： http://exam.kyu.edu.tw)
101/3/23 (週五)~101/5/2 (週三)	網路填表 通訊報名	採網路填表再通訊報名： 請先於 http://ccweb.kyu.edu.tw/ir/ 填寫報名表，登錄報名資料後，列印報名表，連同相關資料與附表以掛號郵寄：82151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路 1821 號「高苑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進修部)」收。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網路填表 現場報名	請先於 http://ccweb.kyu.edu.tw/ir/ 填寫報名表，登錄報名資料後，備齊資料於週一~週五 14:00~21:00 至本校進修部辦公室辦理現場報名，恕不受理補件。
101/5/7 (週一)	寄發准考證	101 年 5 月 7 日(週一)統一郵寄，考生在 101 年 5 月 9 日(週三)仍未收到准考證者，請電洽本校招生委員會(進修部)查詢 (電話：07-6077712~5)。
101/5/12 (週六)	術科考試及面試	1.報到時間：08:45~09:15。 2.報到地點：各系組/學位學程指定教室(請參閱 P.6)。 3.考試時間：09:30 開始。 4.考試地點：各系組/學位學程指定教室(請參閱 P.6)。
101/5/16 (週三)	網路成績查詢	進入網站 http://ccweb.kyu.edu.tw/ir/ 點選成績查詢。
101/5/17 (週四)~101/5/18 (週五)	受理成績複查	101/5/18 (週五)下午 17:00 前複查截止。
101/5/18 (週五)	公告錄取榜單	網路公告並寄發錄取通知單。
101/5/26(週六)	正取生報到、註冊	依正取通知單所訂之時間報到。
101/5/28(週一)起	備取生遞補、註冊	依備取通知單所訂之時間報到。
101/6/15 (週五)前	正、備取生聲明放棄截止日	完成報到之正、備取生聲明放棄截止。
101/6/27 (週三)	畢業證書繳交期限	錄取生逾期未繳視同放棄錄取。

備註：

- 一、本日程表如遇地震、颱風、豪大雨等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預期因素而需變動時間，將另行於本校網站公告。
- 二、本校招生洽詢電話：(07)607-7712~5
- 三、本校招生資訊網：<http://exam.kyu.edu.tw/>

目 錄

壹、 招生依據.....	1
貳、 報名資格.....	1
參、 招生系組/學位學程及名額	2
肆、 報名手續.....	3
伍、 考試科目及評分方式.....	5
陸、 考試日期、時間及地點.....	5
柒、 術科考試項目內容.....	7
捌、 成績核計.....	8
玖、 成績查詢及複查.....	8
拾、 放榜.....	8
拾壹、報到.....	8
拾貳、放棄入學資格申請辦法.....	9
拾參、考試相關規則.....	9
拾肆、簡章索取.....	9
拾伍、附註.....	9
拾陸、其他事宜.....	10
拾柒、運動績優新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	10
※附表：	
【附表一】 集體報名名冊.....	11
【附表二】 報名表（正表）.....	12
【附表三】 報名表（副表）及准考證.....	13
【附表四】 學歷(力)證件黏貼表.....	14
【附表五】 比賽得獎成績證明黏貼表.....	15
【附表六】 運動績優資格證件黏貼表.....	16
【附表七】 熱心體育運動證明書.....	17
【附表八】 國外學歷(力)切結書.....	18
【附表九】 成績複查申請表.....	19
【附表十】 報到委託書.....	20
【附表十一】報到切結書.....	21
【附表十二】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	22
【附表十三】申訴書.....	23
【附表十四】報名切結書.....	24
※附件：	
【附件一】集體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25
【附件二】個別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26
※附錄：	
【附錄一】高苑科技大學位置圖.....	27
【附錄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有關學士班報考規定（摘錄）.....	28

高苑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四技進修部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簡章

壹、招生依據：

高苑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培育體育運動人才，依據「大學法」及「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訂定「高苑科技大學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規定」，依據教育部 101 年 1 月 30 日臺體（一）字第 1010009809 號函核備之「高苑科技大學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規定」訂定辦理本校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規定。

貳、報名資格：

凡同時具有學歷(力)及運動績優兩項資格者。

一、學歷(力)資格：(報名時繳寄影本，報到時繳驗正本)

(一)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中職學校以上畢業。

(二)符合後序「報考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二條者【附錄二】。

二、運動績優資格(任一項即可)：

(一)持有教育部運動績優選手升學輔導辦法甄審、甄試資格者。

(二)曾參加全國大專校院運動聯賽、台灣區運動會、全國運動會、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運動聯賽、縣(市)級以上運動比賽，且持有證明文件者。

(三)曾任高中職學校運動代表隊隊員，且持有學校證明文件者。

(四)熱心體育運動者、運動性社團或運動成績優異經師長推薦，且持有證明文件者。

參、招生系組/學位學程及名額：

學院	報考系組/學位學程代碼	招生系組/學位學程	招生名額	備註
機電、工程學院	EN401	電子工程系	14	
	EN402	電機工程系	16	
	EN403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	16	
	EN404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 先進車輛組	12	
	EN405	香妝與養生保健學位學程	12	
商管、資訊學院	EN406	企業管理系	14	
	EN407	應用外語系日文組	12	
	EN408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2	
	EN409	休閒運動管理系	27	
	EN410	觀光與遊憩事業經營學位學程	10	
	EN411	資訊管理系	14	
	EN412	資訊傳播系	12	
		小計	171 人	

1. 棒球項目僅招收男生。
2. 各系組/學位學程招生名額皆不限定運動項目。

肆、報名手續：

一、報名日期及時間：

101 年 3 月 23 日(週一)至 101 年 5 月 2 日(週三)

二、報名方式：

(一) 網路填表通訊報名：

請先進入網路填表網站 <http://ccweb.kyu.edu.tw/ir/> 登錄報名資料(每名考生限報名一系組/學位學程)。完成網路報名後需列印報名表，並連同相關資料與附件，以掛號郵寄：82151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路 1821 號「高苑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進修部)」收。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二) 網路填表現場報名：

請先進入網路填表網站 <http://ccweb.kyu.edu.tw/ir/> 登錄報名資料(每名考生限報名一系組/學位學程)。完成網路報名備齊資料於週一~週五 14:00~21:00 至本校進修部辦公室辦理現場報名，恕不受理補件。

(三) 網路填報後，未列印並郵寄報名資料者，視同放棄報名資格。

三、應繳交之報名表件：

(一) 請考生親自上網登錄資料並核對正確後，然後用白色 A4 紙張列印出報名表，於簽名欄處簽名確認。

(二) 報名表正表【附表二】、副表【附表三】、准考證【附表三】：請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寸照片各一張。

(三) 學歷(力)證件黏貼表【附表四】：畢業證書、學生證、同等學歷(力)證明。

身分別 \ 證明文件	身分證	學生證	歷年成績單	修業證明書	畢業證書	備註
在學學生	●	●		錄取後繳交		各式證明影本請以 A4 規格影印後黏貼。
已休學學生	●		●	錄取後繳交		
已退學學生	●		●	●		
已畢業學生	●				●	
說明	(1)如於報名時，無法及時取得報名資格相關證明以提供報名審查者，可以報名切結書【附表十四】代替先行報名，並於報到時繳交缺件，逾期未繳交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 (2)若為國外學歷(力)者，需填寫國外學歷(力)切結書【附表八】。					

- (四) 比賽得獎成績證明黏貼表【附表五】：得獎獎狀影本、獎盃或獎牌之照片等足以證明之資料。
- (五) 運動績優資格證明黏貼表【附表六】：參加比賽秩序冊、獎狀或成績證明文件影印本等資料。若學校無制式運動代表證明，可填寫熱心體育運動證明書【附表七】。
- (六) 標準信封二個【填妥收信人姓名、地址及郵遞區號】。
- (七) 三人(含)以上集體報名，請承辦人填寫單獨招生集體報名名冊【附表一】請彙集個人報名資料袋後，另以大型信封袋一併郵寄。
- (八) 上述文件【附表二】、【附表三】、【附表四】及(【附表六】或【附表七】)皆須繳交，如有缺件視為資格不符無法報考。

四、報名費：免收報名費。

五、其它注意事項：

- (一) 因資格不合或表件不齊而無法如期完成報名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請考生於郵寄表件前再予檢查、確認。
- (二) 精神異常或患有活動性肺結核、法定傳染病可能危害公共安全或衛生情形者，或身體狀況無法從事劇烈運動者(如心臟病、氣喘等)，請勿報考。
- (三) 報考之相關證件若未依規定黏貼或繳交，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
- (四) 報名前請先確認符合報考資格，本校係採先行受理報名考試，嗣後考生如因故無法如期取得報考資格，本校得逕行取消錄取資格。
- (五) 考生應試時須攜帶准考證入場應試。未攜帶准考證入場，如經監試委員核對確係考生本人無誤者，暫准予應試；至當節考試結束鈴聲響畢前准考證仍未送達，或未依規定辦理申請補發者，依考場規則處理。
- (六) 考生准考證須妥為保存，如有毀損或遺失，於考試當天第一節考試前 30 分鐘，向本校招生委員會申請補發。補發之准考證，於准考證上加蓋「補發」字樣章，以資識別。考生於申請補發准考證時，應攜帶與報名表同式相片一張與身分證件。
- (七) 已報到之錄取生不得再報考同年度大學、二年制專科學校、四年制技術學院或其他相關之新生入學考試，否則一經發現將取消其報到資格。
- (八) 考生所繳學歷(力)、比賽證明文件，如有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等情事者，在錄取後未註冊前察覺者，取消其錄取資格；註冊入學後察覺者，開除其學籍，不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畢業後始察覺者，除撤銷畢業資格外，並依法追繳其畢業或學位證書。
- (九) 其他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招生委員會議決處理。

伍、考試科目及評分方式：

各項考試項目及比賽得獎成績配分：

所有系組、學位學程	評分項目							配分	同分參酌順序
	1. 棒球項目考生：專業技術能力 其他運動項目考生：面試							60%	1
	2. 術科-基本體能(所有考生皆須受測) (1) 立定跳遠 (2) 屈膝仰臥起坐							30%	2
	3. 比賽得獎成績							10%	3
等級 \ 給分	100	75	50	40	30	20	10		
國際	第 1-4 名	第 5-8 名	/	/	/	/	/		
全國	/	第 1-4 名	第 5-8 名	/	/	/	/		
縣市級	/	/	第 1-3 名	第 4-6 名	第 7-8 名	/	/		
校級	/	/	/	第 1-3 名	第 4-6 名	第 7-8 名	/		
熱心體育運動	/	/	/	/	/	/	須提供證明		

※請將證明文件影本黏貼於比賽得獎成績證明黏貼表【附表五】，並隨報名表件繳交。

陸、考試日期、時間及地點：

一、考試日期：101年5月12日(週六)

報考學院	考試時間	考試項目	考試地點
商管學院 資訊學院	09:30起	術科-基本體能	高苑科技大學(體育館)
	13:00起	面試 (除棒球項目考生外，皆須面試)	各系組/學位學程指定地點
機電學院 工程學院	09:30起	面試 (除棒球項目考生外，皆須面試)	各系組/學位學程指定地點
	13:00起	術科-基本體能	高苑科技大學(體育館)

※報考棒球項目考試無需面試，需另考專業技術能力。

二、考試地點：術科考試於高苑科技大學體育館實施，面試地點各系分別如下：

學院	招生系組/學位學程	面試地點/連絡人/電話
機電、工程學院	電子工程系	視聽大樓(視 105) /莊景舜/07-6077002
	電機工程系	機電大樓(機 306) /陳銘鴻/07-6077011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	機電大樓(機 414) /蘇上為、余宛靜/07-6077022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先進車輛組	
	香妝與養生保健學位學程	化生大樓(化 311) /曾筱慧/07-6077058
商管、資訊學院	企業管理系	行政大樓(行 304) /楊千慧/07-6077081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教學大樓(教 206) /蘇怡婷/07-6077971
	休閒運動管理系	教學大樓(教 503、504) /石慶和/ 07-6077963
	觀光與遊憩事業經營學位學程	行政大樓(行 401) /李倩如/07-6077264
	應用外語系日文組	土木大樓(土 903) /宋芯慧/07-6077100
	資訊管理系	資訊大樓(資 105) /陳人豪/07-6077090
	資訊傳播系	資訊大樓(資 410) /許乃方/07-6077260

柒、術科考試項目內容：

一、術科考試項目及配分：

項目	內容說明	比例	評分高低標
1	立定跳遠	50%	50-100分
2	屈膝仰臥起坐	50%	50-100分

二、術科考試說明：

(一)給分標準：依據各單項測驗表現之優劣分別給分，如下表格所列之分數標準。

(二)本辦法如未盡事宜，由召集人及檢定委員開會決議後補充之。

1.立定跳遠給分量表

男	3m 以上	2.9m 以上	2.8m 以上	2.7m 以上	2.6m 以上	2.5m 以上	2.4m 以上	2.3m 以上	2.2m 以上	2.2m 以下
女	2.4m 以上	2.3m 以上	2.2m 以上	2.1m 以上	2.0m 以上	1.9m 以上	1.8m 以上	1.7m 以上	1.6m 以上	1.6m 以下
得分	100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50

2.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給分量表

男	65	64	63	62	61	60	59	58	57	56	55	53	51	49	47	45	43	41	39	37	35	34	33	32	31	30	30 以下
女	60	59	58	57	56	55	54	53	52	51	50	48	46	48	46	44	42	40	38	36	34	32	30	28	26	25	25 以下
得分	100	100	98	98	96	95	94	93	92	91	90	88	86	84	82	80	78	76	74	72	70	68	66	64	62	60	50

捌、成績核計：

一、成績核計：

各單項成績若有小數點取至小數點第2位(小數第3位四捨五入)；總成績依本簡章所訂百分比計算。計算過程中，小數點不予去除，合計總分取至小數點第2位(小數第3位四捨五入)。

二、同分參酌：

按考生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正取生及備取生，如有二人以上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序按(1)面試(※報考棒球項目考試為專業技術能力)(2)術科(3)比賽得獎成績三項成績高低決定錄取順序。惟任何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玖、成績查詢及複查：

一、考生可於**101年5月16日(週三)**起至本校網路報名系統<http://ccweb.kyu.edu.tw/ir/>，點選成績查詢，登入「准考證號碼」與「身分證字號」後，查詢個人成績。

二、複查時間：考生請填妥**成績複查申請表【附表九】**於**101年5月17日(週四)至101年5月18日(週五)**下午17:00止(逾期不予受理)，以傳真及電話方式辦理，傳真：(07)6077717、電話(07)6077712~5。

拾、放榜：

一、錄取榜單公告日期：**101年5月18日(週五)**。

二、放榜方式：

(一)錄取榜單於本校招生資訊網公告，網址：<http://exam.kyu.edu.tw/>，公告主旨為「高苑科技大學101學年度四技進修部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入學錄取榜單」。

(二)正、備取生以信函個別通知。

拾壹、報到：

一、錄取生應依錄取通知規定辦理報到、註冊，報到時應繳交學歷(力)證書正本，逾期未報到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所繳學歷(力)證件須與報名時填寫之報考資格相符，否則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

二、報到時，應屆畢業生，尚無法取得畢業證書者，應於報到時填具**報到切結書【附表十一】**，於切結期限內(**101年6月27日前**)補繳畢業證書正本；逾期未繳交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三、錄取之考生逾期未完成報到，其缺額即依規定由備取生遞補，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四、錄取考生，如經發現報考資格不符規定，或所繳證件有偽、假借、塗改等情事，即取消其錄取資格或開除學籍，具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之證明；如係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撤消其學位(畢業)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五、錄取之考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拾貳、放棄入學資格申請辦法：

一、放棄入學資格之處理：

經報到後之正、備取生即取得入學資格，如欲參加 101 學年度四技二專其它入學管道招生或因特殊事由欲放棄入學資格者，應於 101 年 6 月 15 日(週五)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向本校招生委員會辦理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手續，否則不得參加 101 學年度四技二專其它入學管道招生。

二、放棄入學資格聲明之手續：

申請日期	101 年 6 月 15 日(週五)止。
繳交資料	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附表十二】，需經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作業事項	1.完成報到之正、備取生如欲放棄入學資格者，應填妥本聲明書並經父母或監護人簽章後，請傳真至(07)6077717 並以電話(07)6077712~5 確認以把握時效。 2.逾期、資料不全或模糊不清者，恕不予受理。 3.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拾參、考試相關規則：

- 一、本項考試若遇有招生糾紛，考生得填寫申訴書【附表十三】以書面方式提供，並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考生申訴處理小組決議後予以函覆。
- 二、考生申訴以事件結果影響其錄取與否，或招生簡章規定不明確致有損其權益者為限。

拾肆、簡章索取：

- 一、本簡章提供免費索取，101年3月23日(週五)起可親至本校校門口警衛室及進修部辦公室免費索取或於本校招生資訊網免費下載【網址：<http://exam.kyu.edu.tw/>】。
- 二、來函索取時請檢附B4(25.7cm×36.4cm)大型回郵信封一個(請貼足35元郵資及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及郵遞區號)。索取簡章請寄達高苑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進修部)【地址：82151高雄市路竹區中山路1821號】，信封上請註明「索取101學年度四技進修部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入學招生簡章」字樣。
- 三、任何疑問請向本校招生委員會(進修部)洽詢，電話：(07)607-7712~5或傳真：(07)607-7717。

拾伍、附註：

- 一、特種考生(如蒙藏生、原住民族生、僑生、派外工作人員子女、退伍軍人、港澳生)，一律以普通考生報考，不予外加分或降低錄取標準。
- 二、報名時，所繳交證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情事者除取消報名、錄取資格外，並依照移請司法機關追究刑責。

- 三、有關本校提供之教學資源概況，請參閱本校網站<http://www.kyu.edu.tw>。
- 四、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拾陸、其他事宜：

其他未盡事宜除依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若有相關法令規章仍未明定，而造成疑義者，由本校招生委員會研議方案，召開臨時委員會議討論作成決議之。報名本校之學生有關招生事項如有疑義時，得於該情事發生後一週內備妥相關資料，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覆，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討論研議，並函覆報名學生，逾期恕不受理。

拾柒、運動績優新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

- 一、提供經由運動績優單獨招生入學管道就讀之學生每人 5 仟元獎學金。
- 二、入學學期第 18 週結束後，核發入學獎學金給未辦理休、退學之在籍學生。